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林业局

德财指标〔2025〕482号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林业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

水口镇、大铭乡，林业系统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资环指〔2024〕42 号）文件精神，现分解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341 万元（详见附件 1、2），支出列“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 3）。

各有关单位要按照《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财政林业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规

〔2024〕23号）等有关规定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督促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做好绩效跟踪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完成，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安排表

2.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部分专项资金明细表

3.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年12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合计	一、林业生态保护		二、林业经济发展		备注
		小计	森林步道建设	小计	其中： 竹产业发展	
水口镇	45	45	45			
大铭乡	45	45	45			
县林业局	251			251	165	
合计	341	90	90	251	165	

附件2

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部分专项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建设内容	补助金额
水口镇	戴云山森林步道水口镇湖坂村石牛山环湖景区入口-西侧山体段	45
大铭乡	戴云山森林步道大铭村洋头-永安岩段	45
合计		90

附件3

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41	
	财政拨款：		34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建设森林步道6公里，新增林下经济基地面积0.2万亩，实现林下经济产业产值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步道新建每公里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15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数量指标	建设森林步道长度（公里）	≥6
			新增林下经济基地面积（万亩）	≥0.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实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竹产业产值持续发展（%）	≥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抄送：存档。

德化县林业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3 日印发
